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 第一项：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第二项：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第三项：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第四项：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第五项：审议《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 第六项：审议《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 第七项：审议《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15年度
审计报酬的议案》
- 第八项：审议《关于聘请2016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第九项：审议《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第十项：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 第十一项：审议《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第十二项：股东对议案进行审议、投票
- 第十三项：统计并公布表决结果
- 第十四项：见证律师对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系房地产开发业务。

经营模式为房地产项目开发和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开发+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集中在苏州、徐州以及淮安三个区域，上述项目均已进入销售阶段。

行业情况：回顾2015年，房地产政策坚持促消费、去库存的总基调，供需两端宽松政策频出，从需求端来看，多轮降准降息、降低首套及二套房首付比例、减免税费、放开准入、下调房地产交易环节税费等措施，形成了宽松的市场环境。地方政府也采取税费减免、财政补贴、取消限购限外等多项刺激措施。从供应端来看，土地供应控规模、调结构，并加大保障性住房货币化安置，改善市场环境。多轮政策组合奠定了楼市回暖基础。同时，包括户籍改革、公积金改革、保障房货币化等在内的长效机制正在积极推进，支持房地产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资产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资产总额为 1,118,326.54 万元，较年初 717,525.13 万元增加 400,801.41 万元；净资产 587,546.42 万元，较年初 370,589.67 万元增加 216,956.75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427,721.23 万元，较年初 260,367.67 万元增加 167,353.5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7.46%，较年初下降 0.89 百分点。

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原因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所致。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转型进展顺利，遵循公司已确立“互联网+大健康”产业战略发展方向，公司已成功完成收购闻泰通讯 51%股权，2016 年公司将实现 100%控股闻泰通讯。

1、拥有超强的国内外优质品牌客户整合能力优势

闻泰通讯在手机方案设计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主要为国内外知名手机品牌商提供移动通信终端设备整体解决方案，作为移动通讯终端设备研发制造商，闻泰通讯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较强的研发能力，闻泰通讯凭借其在行业领域拥有的一流研发设计及生产能力，在积累了华为、小米、魅族、中国移动、联想、TCL

等中国一线的手机品牌优质客户的同时,也与印度的 Micromax、Karbonn、Lava、Intex 等国外一线互联网品牌手机客户保持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积极协助海外优质客户在差异化产品定义、个性化 ROM (只读存储器) 定制、云平台等方面进行互联网转型,奠定了闻泰通讯多年来高速发展并成为行业领军企业的坚实基础。

2、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优势

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始终是闻泰通讯高速发展强有力的核心竞争力,闻泰通讯与华为手机分别荣获 2015 年手机中国 ODM/OEM 设计公司以及手机品牌第一名的殊荣更是闻泰拥有超强技术创新优势之有力佐证;同时闻泰通讯及其子公司拥有数百项发明专利以及数百项使用新型专利,并荣获 2015 年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企业、科技进步先进企业、中国第 29 届全国百强企业等殊荣,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为业务带来的巨大推动力。闻泰通讯拥有庞大的高素质、专业化、国际化的研发设计队伍,始终致力于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始终位于行业领先地位。

3、“明星”机型成就互联网智能手机“爆款”品牌优势

闻泰通讯最大的优势在于其业内无法比拟的产品定义能力,这得益于其对“明星”机型的研发能力,国内近几年市场出现“爆款”的一线主流互联网智能手机品牌,大部分均出自闻泰通讯,例如,闻泰通讯就是小米旗下安卓平台手机“红米”的制造商,还帮助联想手机成功打造了互联网电商品牌手机“乐檬 K3”等,闻泰通讯推出的“明星”机型均为手机市场爆款产品。

4、供应链金融业务破局发展

闻泰通讯依托其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对其产业链提供保理业务,并积极稳健开拓新业务领域,如医疗、旅游大健康等,已形成新增长点;闻泰通讯金融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具有很好的发展前景。

5、高端养老运营优势

公司始终致力于探索传统房地产转型升级养老服务模式(商业地产+酒店服务+养老护理)。大健康产业始终是公司重要的产业发展战略之一,公司拥有丰富的品质地产开发能力、五星级酒店管理与服务优势以及与多家知名医院良好的合作关系,是公司开展高端养老运营业务的核心优势资源。尤其是公司旗下的久怡健康中心已正式试运营,将为身心自由的老年群体提供高端养护、老年常见病预防、养生保健、康复疗养、健康管理、休闲旅游及金融管理等多元化全产业链休闲养生养老服务,为践行公司迁徙式休闲度假养老提供很好的试点,公司将对此进行快速复制,为公司迁徙式休闲度假养老奠定坚实基础。公司未来将依托闻泰通讯在智能终端的研发与制造能力,结合公司自身高端酒店管理与服务优势,大

力发展包括养老服务、智能医疗服务等在内的大健康产业，使之成为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

6、团队及激励机制优势

公司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具备高效、合理、审慎的决策机制，同时公司转型后的团队融合较好，形成了比较和谐的企业文化氛围。公司拥有一批管理经验丰富、专业技术扎实、学习能力强、职业化水平较高的管理队伍，公司未来将不断通过有效的激励机制，加强团队向心力，促进公司持续高速发展。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公司艰辛的一年，因受经济环境的影响，公司房地产主营业务未完成年初制定的目标。但公司转型已取得初步成功，实现了由房地产企业转型为“互联网+”平台企业。

公司 2015 年成功收购了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迈出了向“互联网+大健康产业”转型的关键性一步，这对优化公司产业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将有很大帮助。公司本次收购是从房地产业向朝阳产业转型的发展需要，也是对公司提出的大力并购新兴产业战略转型工作的具体实施，更是积极响应了政府提出的“制定‘互联网+’行动计划”的号召，是公司顺应政策导向积极主动的转型。

2016 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关键性一年，要充分发挥闻泰的核心竞争力，紧紧围绕“互联网+大健康”发展战略，加速去地产化，积极构建生态型科技平台企业，快速有序开展各项工作：

1、加速去地产化，加快公司转型步伐，实现 100%收购闻泰通讯

公司 2016 年将继续践行公司的发展战略，加速去地产化进程，尽快完成房地产资产的置换工作，完成闻泰通讯剩余股权置入工作，实现公司对闻泰通讯的 100%控股。

2、继续夯实闻泰通讯在智能手机设计、研发生产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闻泰通讯 2015 年取得了除南北极以外的所有大洲共计近百个国家或地区的产品认证；主流客户不断迭代升级，将成功模式复制到海外，与客户共同成长、开拓国际市场，共同创造中国智能手机产业崛起的辉煌；闻泰通讯派出闻泰技术团队支持国内数家手机大品牌于 2015 年度先后赴巴西、印尼、阿根廷以及迈阿密等国家或城市开拓市场并协助其产品生产上市，已成为这些客户的核心供应商；闻泰通讯在客户质量、交付、研发绩效、综合考核中屡次获得第一名；不断诞生销售量 500 万台以上、1000 万台以上的明星机型；收入较上一年度成倍增长；拥有数百项专利技术以及百余项软件著作权，为其智能硬件设计、研发生产领域夯实领先地位。

闻泰通讯智能移动硬件产品，持续高增长。中国创造、中国制造追赶世界，手机业已是成功的例子，闻泰作为其中重要参与者、ODM 领军者，成为国内及海外世界级一线大品牌客户的核心 ODM 供应商。

3、积极促进供应链金融业务快速发展

闻泰通讯于 2015 年下半年成立深圳市兴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半年来，积极开展保理业务，以稳健为原则，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扩大行业和客户范围，开拓新的业务面，积极推进供应商保理业务，利用庞大的供应链和数十亿级的采购额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快速扩大公司保理业务的供应商范围和业务量；与此同时深挖医疗健康行业，不断壮大客户范围，扩大业务量；发展旅游大健康等行业，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4、新业务涉及游戏盒子，积极布局“VR、AR”

2015 年，闻泰通讯凭借其自身强大的研发设计、产品定义能力与 PC 业和互联网业巨头三方携手打造的游戏盒子重新定义了智能手机、游戏主机、电视三者之间的交互关系，将手机游戏的整体体验提升到了全新的高度。最近几年以来，VR、AR 的技术有了很大的发展，产品应用取得了很大的突破，公司紧抓科技发展趋势，依托闻泰通讯在行业内领先的产品定义优势，积极布局“AR、VR”领域，依托游戏盒子等智能家居设备发展虚拟现实业务，并力争尽快在虚拟现实行业涉及的智能硬件、技术、算法、内容、产品等领域不断突破，夯实公司在 VR、AR 等智慧新科技领域内布局的优势。

5、积极切入智能汽车生态圈及车联网

智能汽车及车联网是未来汽车发展的方向，已成为汽车工业增长的新动力，它主要融合了计算机、现代传感技术、通讯、人工智能、信息互动以及自动控制等技术。公司将依托闻泰通讯产品定义能力、系统集成能力、软件开发能力、MMI 系统云服务能力、大数据挖掘与分析能力，积极切入智能汽车生态圈，打造智能汽车车联网平台，将公司从移动互联网的产品设计平台打造成为智能科技浪潮下的产品平台。公司充分利用闻泰通讯在消费电子上采购优势和技术优势，并通过充分验证的双系统方案，融入模块化设计，在智能机车及车联网领域力争尽快有所突破。

6、智能手机、VR、车联网及智能汽车三大生态平台协同效应显现

公司依托闻泰通讯利用其在智能手机、智能硬件及软件方面的优势，以云计算和大数据处理为基础，凭借其拥有的产品定义能力、系统集成能力、软件开发能力、供应链整合能力、MMI 系统云服务能力、大数据挖掘与分析能力，在智能手机、VR、车联网及智能汽车三大生态平台的构建及协同等方面的效应日益加强；闻泰通讯正在及未来还将推出针对运动功能的穿戴式智能硬件产品、面向智能家

居的无线通信模块、智能家居整体解决方案等产品。

7、大力推进公司大健康养老业务

久怡健康中心的正式试运营，不仅是公司实施“互联网+大健康”产业发展战略，以实际行动扎实践行品质养老服务理念，更标志着公司在大健康养老服务领域又迈出了更为坚实的一步，是对公司迁徙式休闲养老服务经营理念的践行，公司待该经营模式成熟后将利用闻泰通讯在移动智能硬件的开发能力，设计开发出更多的移动养老服务智能化产品，为公司大健康养老产业的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8、公司要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团队的凝聚力，弘扬正能量，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要重视人才，广纳人才，培养人才，提拔人才，关爱员工，并建立优胜劣汰的用人机制。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报告期房地产行业新开工面积 22.28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为 13.28 万平方米，签约面积 5.42 万平方米，签约金额为 4.79 亿元，已售未结转面积 4.89 万平方米，已售未结转金额为 4.81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601.04 万元，比上年同期 162,305.05 万元减少 55.88 %；其中，房地产项目结转营业收入 53,277.53 万元，较上年同期 143,496.77 万元减少 62.87 %；实现净利润-14,384.66 万元，较上年同期 5,064.62 万元下降 384.02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4,646.02 万元，较上年同期 1,689.23 万元下降 967.02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118,326.54 万元，较年初 717,525.13 万元增加 400,801.41 万元；负债总额 530,780.12 万元，较年初 346,935.46 万元增加 183,844.66 万元；净资产 587,546.42 万元，较年初 370,589.67 万元增加 216,956.75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427,721.23 万元，较年初 260,367.67 万元增加 167,353.5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7.46 %，较年初下降 0.89 百分点。

六、投资状况分析

1、重大的股权投资

2015 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向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7 号）的核准。2015 年 12 月 25 日，闻泰通讯的 51% 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经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的 153,946,037

股股份已于 2015 年底前办理完毕登记工作。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2016 年 1 月 4 日分别召开的八届三十八次、八届三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 2016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与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2016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的《中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与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与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正在积极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工作。

根据前述交易安排，公司拟将其持有的连云港中茵 70%股权、昆山泰莱 60%股权、昆山酒店 100%股权、中茵商管 100%股权、江苏中茵 100%股权、苏州皇冠 100%股权和徐州中茵 3.8%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泰通讯”）20.77%股权进行置换。

公司与 Wingtech Limited 和 Common Holdings Limited 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约定公司或指定下属子公司分别按 85,647.79 万元和 15,422.11 万元的现金对价收购 Wingtech Limited 和 Common Holding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闻泰通讯 23.92%和 4.31%股权，股权购买合计现金对价为 101,069.90 万元。

2、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公司拟将其持有的连云港中茵 70%股权、昆山泰莱 60%股权、昆山酒店 100%股权、中茵商管 100%股权、江苏中茵 100%股权、苏州皇冠 100%股权和徐州中茵 3.8%股权作为置出资产，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闻泰通讯 20.77%股权进行置换。

七、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由于国际经济形势的不明朗，国内的经济短期内将难以企稳。“十三五”期间，从挖掘经济增长潜力为出发点，将重点引导产业结构向服务化、智能化、高端化的特征方向改革。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产业将进入快速增长期。

未来房地产行业整体增速放缓是大势所趋，房企间的竞争将从规模、杠杆竞争转向运营、资本、产品、服务等全方位综合实力的较量，区域分化、城市分化使得核心城市核心区域的竞争将更加激烈，中小型房地产企业的生存压力将大大增加，房地产企业间并购、转型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成为常态。

中国制造2025 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是立国之本、兴国之器、强国之基。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与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历史

性交汇，国际产业分工格局正在重塑。必须紧紧抓住这一重大历史机遇，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加强统筹规划和前瞻部署，闻泰通讯在做大做强通讯产品的基础上，投入虚拟现实、车联网业务正是以上国策的积极体现、实业报国。

中国手机产业已形成崛起，这些新投入的产业都是与世界在同一起跑线、同一代无代差，远比手机业中国刚投入时与国际有代差要有利，大浪淘沙，通过这些年手机业激烈的洗礼，强者更强，强强联合，闻泰与众多世界级大客户共创辉煌。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6 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关键性一年。公司发展目标为：

1、加快公司转型步伐，实现 100%收购闻泰通讯。2016 年公司将以新的产业来争取新的辉煌，同时要继续完成房地产资产的置换工作，要把闻泰通讯剩余 49% 股份也并购进来，实现对闻泰通讯 100%的股权收购。同时公司还将在大健康产业方面实现突破。

2、低效资产做减法。公司要加快去库存，大力回笼资金，减少负债，寻求机遇做投资，要把重资产尽可能转变为轻资产运营，也要在投资板块上进行转型，在资金使用上转型。

3、加强公司文化建设。公司要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团队的凝聚力，弘扬正能量，提升管理水平。

（三）经营计划

1、按照公司股东大会的要求，公司将对闻泰通讯剩余的 49%股权进行收购，实现 100%地控股闻泰通讯；

2、按计划、有步骤地将房地产资产剥离上市公司，实现中茵股份的彻底转型；

3、实现公司在虚拟现实、智能汽车以及车联网等领域有长足发展，同时进一步发挥公司在智能手机、虚拟现实及车联网及智能汽车领域的协同效应。

4、为达成“互联网+大健康”的转型业目标，公司大健康项目也必须持续有所突破，形成与互联网的联动，进一步实现中茵股份的成功转型升级；

5、在实现业务转型同时，完成公司管理架构及人员结构的适应性转型。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一是国家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二是公司发展新产业资金需求的风险；三是公司产业转型可能存在的风险。

请审议。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7 次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5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一次监事会会议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等议案
2015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2015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15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六次监事会会议	《2015 年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八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通过检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是依法运作的；公司的决策程序是合法的，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召开的程序和决议的权限合法；董事会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执行公司职务时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能严格执行新的会计准则，公司的会计制度及财务管理

制度也得到严格执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15 年度审计报告是客观、真实的。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方面都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4 年度，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32 号），公司增加了 155,945,454 股限售流通股，共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00,023,611.53 元，公司八届八次监事会、八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的议案，公司八届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是合法合规的。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定价合理，程序合法，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中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请审议。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要求，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并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3478 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
总资产	万元	1,118,326.54	717,525.13	55.86%
股东权益（归属母公司）	万元	427,721.23	260,367.67	64.28%
营业收入	万元	71,601.04	162,305.05	-55.88%
营业利润	万元	-14,082.93	11,582.61	-
净利润（归属母公司）	万元	-14,646.02	1,689.23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5,420.96	293.63	-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30	0.05	-
每股净资产	元	6.71	5.38	24.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元	-0.32	0.01	-
净资产收益率		-5.78%	1.30%	减少 7.08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47.46%	48.35%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2015 年末资产总额 1,118,326.5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00,206.81 万元，占资产总额 53.67%；非流动资产 518,119.73 万元，占资产总额 46.33%。

负债总额 530,780.12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446,580.28 万元（含预收账款 37,634.85 万元），占负债总额 84.14%；非流动负债 84,199.84 万元。占负债总额 15.86%。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47.46%，与去年同期 48.35%相比，下降 0.89 个百分点。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底完成对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票 153,946,037 股，形成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致使所有者权益增加，导致资产负债率下降。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601.04 万元，比上年同期 162,305.05 万元减少 55.88%，其中房地产业实现收入 53,277.53 万元，同比 2014 年 143,496.77 万元减少 62.87%；商业服务业实现销售 14,288.09 万元，同比 2014 年 13,079.34 万元增长 9.24%。房地产业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宏观政策调控的影响及竣工项目的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59,338.32 万元，同比 2014 年 120,348.45 万元减少 50.69%，减少的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的减少而减少。其中房地产业营业成本 48,148.74 万元，同比 2014 年 107,041.93 万元减少 55.02%；商业服务业成本 11,139.00 万元，同比 2014 年 10,752.41 万元增长 3.60%。

营业利润-14,082.93 万元，同比 2014 年 11,582.61 万元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的减少、房地产板块销售毛利率降低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减少所致。

净利润-14,384.66 万元，同比 2014 年 5,064.62 万元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5 年营业收入的减少及房地产板块销售毛利率降低所致。

二、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货币资金	403,799,723.28	710,582,973.78	-43.17%
应收账款	1,126,871,756.79	9,066,758.15	12328.61%
预付账款	83,115,490.44	38,132,838.70	117.96%
其他流动资产	351,961,319.39	48,615,456.44	623.97%
固定资产	1,327,795,880.67	921,392,059.35	44.11%
在建工程	84,013,996.01	62,416,583.97	34.60%
长期待摊费用	24,877,508.05	15,841,733.99	5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638,678.99	38,277,650.17	11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558,382.14	225,419.80	18335.99%
短期借款	75,500,000.00	479,700,000.00	-84.26%
应付账款	1,939,997,469.25	689,659,762.21	181.30%
应付职工薪酬	69,039,085.44	5,303,053.97	1201.87%
应交税费	46,799,778.46	26,732,433.12	75.07%
应付利息	0.00	12,837,211.22	-100.00%
其他应付款	1,045,029,293.56	659,177,663.62	58.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125,038.47	344,000,000.00	-4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663,260.99	24,470,276.99	209.20%
实收资本	637,266,387.00	483,320,350.00	31.85%
资本公积	3,492,631,401.64	1,826,707,385.30	91.20%
营业收入	716,010,442.89	1,623,050,516.83	-55.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231,800.00	33,359,000.00	-66.33%
销售费用	16,695,593.98	26,874,090.49	-37.87%

增减比例较大项目分析：

(1) 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支付工程款，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2) 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所致。

(3) 预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预付工程款，发票未收到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预交税款所致。

(5) 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6)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系：主要是玉斌矿业对矿山的改造等所致。

(7)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9)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10) 短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主要是归还借款所致。

(11) 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12)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13) 应交税费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14) 应付利息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归还上年计提应付利息所致。

(15) 其他应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增加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借

款所致。

(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主要是归还借款所致。

(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系：评估增值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增加非同一控制合并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18) 实收资本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 12 月底完成收购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定向增发股票所致。

(19) 资本公积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底完成对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票 153,946,037 股，形成股本溢价所致。

(20) 营业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受房地产宏观调控影响，主营房地产收入同比下降 62.87%，导致营业收入总额减少。

(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投资性房地产增值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2) 销售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随着可售楼盘的减少，相应的广告投入减少，以及销售签约额的减少对应销售佣金同时减少所致。

三、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本年累计数(元)	上年同期(元)	项目增减变化(%)
销售费用	16,695,593.98	26,874,090.49	-37.87%
管理费用	143,723,999.03	141,872,204.09	1.31%
财务费用	39,412,127.84	49,074,338.57	-19.69%
合计	199,831,720.85	217,820,633.15	-8.26%

本期期间费用较上年度减少 17,988,912.30 元，同比下降 8.26%，其中销售费用减少 10,178,496.51 元，同比下降 37.87%，管理费用增加 1,851,794.94 元，同比上升 1.31%，财务费用减少 9,662,210.73 元，同比下降 19.69%。

(1) 销售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随着可售楼盘的减少，相应的广告投入减少，以及销售签约额的减少对应销售佣金同时减少所致。

(2) 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固定资产折旧、重组审计评估费、证券事务费等的增加，导致本期管理费用的增加。

(3) 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度短期借款减少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减少，导致财务费用总额减少。

四、现金流情况分析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结构百分比	上期金额	增减变化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4,696,150.57	39.35%	990,705,111.30	-35.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170,226.98	60.65%	473,602,802.05	10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866,377.55	39.11%	1,464,307,913.35	10.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2,290,299.25	28.38%	1,297,831,762.81	-57.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317,495.28	4.54%	92,256,306.60	-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692,496.10	9.95%	164,328,612.21	1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1,785,009.39	57.13%	838,114,071.08	3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6,085,300.02	42.03%	2,392,530,752.70	-1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218,922.47		-928,222,839.35	64.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3.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8,283.04	0.69%	376,399.30	106.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15,840.60	95.7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994,123.64	2.72%	376,399.30	29654.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317,282.00	100.00%	130,305,124.79	-65.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17,282.00	0.96%	130,305,124.79	-6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76,841.64		-129,928,725.49	-15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740,723,611.53	-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1,000,000.00	26.72%	929,700,000.00	-31.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8,195,976.99	73.28%	933,097,658.88	88.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9,195,976.99	58.18%	3,603,521,270.41	-33.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4,700,000.00	47.15%	944,000,000.00	31.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757,403.48	5.10%	147,119,444.61	-8.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621,838.00	47.75%	873,533,234.11	44.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0,079,241.48	57.02%	1,964,652,678.72	34.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83,264.49		1,638,868,591.69	-114.70%
现金流入合计	4,124,056,478.18	100.00%	5,068,205,583.06	-18.63%
现金流出合计	4,630,481,823.50	100.00%	4,487,488,556.21	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60		-43.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425,289.72		580,716,983.85	

从上表增减变动来看：本年度现金总流入同 2014 年相比减少了 18.63%，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0.15%，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29654.0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33.42%。现金总流出同 2014

年相比增加 3.19%，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18.66%；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65.99%；筹资活动流出的现金比 2014 年增加 34.38%，主要为归还控股股东借款同比增加 44.31%及归还银行借款同比增加 31.85%。

从上表结构百分比看：2015 年在现金总流入中，经营活动流入的现金占总流入的 39.11%，投资活动占 2.72%，筹资活动占 58.18%，也就是说，公司 2015 年总流入的现金主要来自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在经营活动流入的现金中，主要来自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 60.65%；在筹资活动流入的现金中，控股股东借款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 73.28%，金融机构借款，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 26.72%，因此说明公司 2015 年度现金流入的增加主要是筹资，其次来源于经营活动。

2015 年在现金总流出中，经营活动支出的现金占总流出的 42.03%，投资活动支出占 0.96%，筹资活动支出占 57.02%，也就是说，公司本年支付的现金，有 42.03%用于经营活动支出，有 0.96%用于投资活动支出，有 57.02%用于筹资活动支出。在经营活动支出的现金中，支付各项目工程款占经营活动现金支出的 28.38%，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占 4.54%，支付各项税费占 9.95%，支付其它管理费、销售费用等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占 57.13%；在筹资活动支出的现金中，偿还金融机构债务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 47.15%，偿还控股股东债务占 47.75%，偿付利息等占 5.10%。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较大金额负数，主要原因是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的影响，销售回笼大幅下滑所致。

2016 年公司将继续完成对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剩余的 49%股权与上市公司房地产资产置换的重组并购工作实现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的彻底转型，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及盈利能力，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广大股东取得更多的回报。

请审议。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案

公司 2015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4646.02 万元。由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审议。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5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6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2015年度工作中，我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尽可能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方面，我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对公司的项目投资、审计工作及内控、薪酬激励等工作提出了我的意见和建议。现将我在2015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 2006 年至今担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研部副教授。现任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1、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凤委	14	14	14	0	0	5

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4次董事会会议，我出席了全部14次会议并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并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了解，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会议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五次股东大会，我出席了5次会议。我认为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我对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重大异议。

2、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并根据公司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我分别在各专业委员会中任职，并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在2015年年报编制期间，我和其他董事一起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相关职责，在年报编制、披露前就公司相关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保证了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2015年，我和其他董事一起召开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和201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15年，我对公司苏州等地的项目进行了现场考察，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在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我认真在现场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介绍，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1、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的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平

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客观地对公司的担保事项进行了严格的核查和监督，认为公司的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113481号报告。我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是合法合规的。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我认为：在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6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 2015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00 万元到-15,000 万元。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通过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工作情况的审查，我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

2、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表现，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年度的内控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及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决定对公司201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主要原因为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按相关规定无法进行利润分配。我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

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以前年度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做出的承诺做了认真梳理，并向社会公开披露，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提升信息披露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在2013年度修订了《中茵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严格遵守相关监管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5年度，公司坚持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对外披露信息，未发生违反规定的事项。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2年度，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稳步推进各项工作，通过成立内控领导小组、聘请咨询机构，保证了方案的贯彻落实和内控建设工作的有效推进。结合公司管理预期和战略要求，通过充分研讨，完成了内控缺陷梳理，整章建制等一系列工作，这些制度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对外投资、审计监督等关键流程，确保相关工作有章可循。上述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的提升了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化运作水平。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客观的，公司较好执行了内部控制制度。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其中，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了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有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年报编制监督、年审会计师工作监督与评价、2015度审计机构聘任建议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开展了2015年度管理层的年度报酬提案审议工作等。

（十二）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公司的内部控制工作需进一步有效落实，转型发展工作需进一步加快。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综观2015年度，公司规范运作，经营活动稳步推进，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健康，关联交易公平公开，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本着诚信原则，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刘凤委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2015年度工作中，我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尽可能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方面，我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对公司的项目投资、审计工作及内控、薪酬激励等工作提出了我的意见和建议。现将我在2015年度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系中国科学院院士，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美国微生物科学院院士、美国康乃尔大学客座教授、国际工业微生物遗传学组织专家委员会委员。现任职于上海交通大学。现任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1、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本人没有为该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邓子新	14	14	14	0	0	3

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4次董事会会议，我出席了我担任独立董事后全部会议并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并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了解，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5次股东大会，其中2次本人出差未出席会议，我出席了3次会议。我认为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我对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未提出重大异议。

2、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并根据公司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我分别在各专业委员会中任职，并担任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在2015年年报编制期间，我和其他董事一起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相关职责，在年报编制、披露前就公司相关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保证了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2015年，我和其他董事一起召开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和201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15年，我对公司苏州等地的项目进行了现场考察，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在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我认真在现场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介绍，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运用专业知识，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1、对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因正常的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市场化原则，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客观地对公司的担保事项进行了严格的核查和监督，认为公司的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113481号报告。我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是合法合规的。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5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对公司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我认为：在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6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发布了 2015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00 万元到-15,000 万元。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通过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工作情况的审查，我同意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

2、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表现，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的内控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及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决定对公司201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主要原因为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无法进行利润分配。我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以前年度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做出的承诺进行了认真梳理，并向社会公开披露，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始终重视提升信息披露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在2013年度修订了《中茵股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严格遵守相关监管法律法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14年度，公司坚持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对外披露信息，未发生违反规定的事项。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2年度，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稳步推进各项工作，通过成立内控领导小组、聘请咨询机构，保证了方案的贯彻落实和内控建设工作的有效推进。结合公司管理预期和战略要求，通过充分研讨，完成了内控缺陷梳理，整章建制等一系列工作，这些制度涵盖了公司生产经营、对外投资、审计监督等关键流程，确保相关工作有章可循。上述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的提升了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化运作水平。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客观的，公司较好执行了内部控制制度。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其中，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了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有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年报编制监督、年审会计师工作监督与评价、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任建议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开展了2014年度管理层的年度报酬提案审议工作等。

（十二）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公司的内部控制工作需进一步有效落实，转型发展工作需进一步加快。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综观2015年度，我认为公司运作规范，经营活动稳步推进，内控制度体系日趋完善，财务运行稳健，关联交易公平公开，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本着诚信原则，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邓子新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7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及支付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表现，公司 2016 年度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公司拟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度审计报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8

关于聘请 2016 年内控审计机构 及支付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表现，公司 2016 年度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

公司拟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度内控审计报酬为 15 万元人民币。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9：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4年9月，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00,023,611.53元，用于徐州中茵广场项目。

截至2016年3月31日，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账号692002969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为人民币6,870,872.87元，其中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本金23,611.53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扣除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6,847,261.34元。

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6,870,872.87元（含利息，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作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本次募集资金专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账号692002969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

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请审议。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议案 10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32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5,945,454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1.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15,399,994.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15,376,382.4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00,023,611.53 元。

以上募集资金已由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苏州新区支行（账号 692002969）的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28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97,637,468.50 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支付人民币 247,634,931.15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2,537.35 元，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

本年度共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9,905,794.21 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本期支付人民币 599,903,252.95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2,541.26 元，2014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将该 850,000,0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净值为 1,700,023,611.53 元，扣除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47,538,184.10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5,078.61 元，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850,000,000.00 元，加上累计利息收入人民币 7,103,616.55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应为人民币 9,583,965.37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人民币 9,583,965.37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2 日与保荐人海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中茵”）与海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徐州中茵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与海际证券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92002969	6,870,374.64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93229096	1,948,302.82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7010188000392515	765,287.91
合计			9,583,965.37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49,903,252.95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为人民币 601,744,835.38 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中披露的相关数据显示，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429,168,724.86 元。

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徐州中茵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72,576,110.52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289 号鉴证报告。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十二个月。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5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 500,000,000.00 元变更募投项目，用于徐州中

茵“南郊中茵城”项目。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年8月28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50,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7日

编制单位：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00,023,611.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9,903,252.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5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7,538,184.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9.4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徐州中茵广场	是	1,700,023,611.53	350,023,611.53	350,023,611.53	100,158,813.14	347,793,744.29	-2,229,867.24	99.36	2015 年部分竣工	注 1	不适用	否
南郊中茵城	是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99,744,439.81	499,744,439.81	-255,560.19	99.95	正在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700,023,611.53	1,700,023,611.53	1,700,023,611.53	1,449,903,252.95	1,697,538,184.10	-2,485,427.43	99.8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中茵股份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徐州中茵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徐州中茵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人民币 601,744,835.38 元。 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中已披露的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徐州中茵经审计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429,168,724.86 元。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徐州中茵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172,576,110.52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289 号鉴证报告。 公司使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十二个月。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8.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本期无此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本期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项目实施尚未完成，尚不确定具体结余金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 500,000,000.00 元变更募投项目，用于徐州中茵“南郊中茵城”项目。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50,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注 1：徐州中茵广场项目 2015 年度实现的收入 93,771,569.00 元，扣除对应的成本后 2015 年度实现的项目毛利为 5,370,926.36 元。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中茵股份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 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 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 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 行性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南郊中茵城	徐州中茵广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99,744,439.81	499,744,439.81	99.95%	正在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	徐州中茵广场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南郊中茵城）			鉴于电商对实体商业的影响导致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徐州中茵广场二期工程规划方案部分调整等原因，致使徐州中茵广场二期项目延期开发，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 5 亿元用于徐州中茵 “南郊中茵城” 一期项目开发建设，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将按照进度继续投入该项目，未来资金缺口通过公司销售回笼等自筹方式解决。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的变更是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项目布局，加强资源整合和统筹利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股东利益。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鉴于电商对实体商业的影响导致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徐州中茵广场二期工程规划方案部分调整等原因，只是徐州中茵广场二期项目延期开发，为了规避投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徐州中茵广场项目后续开发所需资金主要通过银行贷款和公司销售回笼等自筹方式解决。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本期无此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议案 11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重大变化。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为保证公司 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取得既定成效，公司沿袭以前年度成立的内控规范实施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组织架构。内控小组根据实际经营控制活动情况，在上年度内控评价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修订完善内控手册、内控测试工作底稿，并对下属各单位开展内控评价培训，不断提升内控评价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与母公司关系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企业		
2	苏州皇冠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房地产企业	100	
3	黄石中茵昌盛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房地产企业	49	
4	西藏中茵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矿业投资、矿产品销售	100	
5	江苏中茵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商业管理柜台出租物 业管理	100	
6	昆山中茵世贸广场酒店有限公 司	二级子公司	酒店餐饮	100	
7	黄石中茵托尼罗兰博基尼酒店 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酒店餐饮	100	
8	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100	
9	昆山泰莱建屋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60	
10	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70	
11	徐州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92.39	5.33
12	淮安中茵置业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	100	
13	蓬莱市玉斌矿山机械配件有限 公司	三级子公司	矿产品加工、销售	26	

本次纳入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包括公司本级、各区域地产专业公司、酒店公司、矿业公司及通讯设备制造研发公司等，共 13 家，资产占公司 2015 年末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71.54% %，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 201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未纳入评价范围单位共 12 家，分别为林芝中茵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苏州中茵九龙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中茵大健康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江苏中茵鼎泰大数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兴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恒顺通泰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市闻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永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WINGTECH GROUP (HONGKONG) LIMITED、西安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因林芝中茵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苏州中茵九龙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中茵大健康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苏中茵鼎泰大数据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 家公司，因其自成立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并未实际经营，所以未纳入评价范围；

2015 年 12 月公司完成了对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的收购，并纳入公司的控制范围。虽然中茵股份自实际控制闻泰通讯后即开展对闻泰通讯内部控制的初步评价及完善，但由于受时间限制，中茵股份无法确保整改后的内部控制运行能够满足最短运行时间，根据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工作小组于 2012 年 2 月 8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中指导精神，闻泰通讯及其子公司将不纳入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范围。故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市兴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恒顺通泰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市闻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永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WINGTECH GROUP (HONGKONG) LIMITED、西安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闻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 8 家公司未纳入评价范围。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管理、社会责任、企业文化、全面预算、信息传递、关联交易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内部审计与监督、筹资管理、税务管理、业务外包管理、合同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采购业务、项目开发管理、成本管理、品牌与营销管理、物业管理等。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规定，评价工作的基本流程包括：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确定评价范围、开展评价测试程序、问题整改与管理提升、复核测试等。

公司制定评价工作计划并完善评价测试模板，根据评价业务发生频率确定与之相适应的样本量，通过各评价单位部门间交叉检查等方式，综合运用人员访谈、查阅文件、穿行测试、实地检查等方法，进行内部控制测试评价，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及薄弱环节。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在测试评价基础上进行独立抽样，复核测试评价效果，并整合整体评价情况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状况，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分别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角度，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从发生可能性、对报表的影响、声誉、法律法规影响等维度，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高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

重要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重要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5%)，但高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1%)；

一般缺陷指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该缺陷总体影响水平低于一般性水平(营业收入的 0.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直接财产损失
重大缺陷	500 万元(含)以上

重要缺陷	100 万元（含）--500 万元
一般缺陷	100 万元以下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重要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的执行不合理，严重偏离且存在方向性错误，对公司经营产生严重负面作用，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6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刘凤委			
		邓子新			
7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8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9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 股东大会现场表决结果统计表

时间：2016 年 5 月 25 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6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刘凤委			
		邓子新			
7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8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9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见证律师：

总监票人：

监票人：

总计票人：

计票人：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统计表

时间：2016 年 5 月 25 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6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刘凤委			
		邓子新			
7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8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9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 股东大会表决票

股东姓名：

受托人姓名：

股东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

所持股数：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6	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刘凤委			
		邓子新			
7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8	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报酬的议案				
9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注：1、铅笔填写无效。

2、请在所选的意见格内打“√”，涂改或以其它形式填写均无效。

3、每项表决案同意、不同意、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多填或少填均无效。

投票人签字：

2016 年 5 月 25 日